

冬日鸟雀

马从春

寂寥的冬天，天鹅、大雁等守时的大型候鸟，已经循着季节的风向标飞走。光秃秃的枝头上，小小的鸟雀们占领了人们的视线，成为这个时节天空之主。

鸟雀虽小，却极具灵性，时光流转，一年四季，各有各的情态。春天，柔风起，什么枝条已经泛出细叶，哪朵花第一个开放，敏感的鸟雀们最先嗅到。起身飞翔，四下寻觅，迎着朝阳踏青赏花，忙得不亦乐乎。待到夏日，阳光愈发热情，鸟雀迷恋于树荫，往往只闻其声，却难得一见真容。秋天是肥美的季节，果子成熟，它们忙于赴宴，一场大自然的盛宴。

冬日的鸟雀，慵懒而悠闲。阳光斜斜地射过来，几只小鸟雀，或伫立枝头沉思，或在地上叽叽喳喳，蓬松的身体，宛如一个个圆球儿。冬天清闲，人心恬淡，鸟雀也悠然。苍苍茫茫的大地上，萧条肃杀，看不到忙碌，安详静谧的时光仿佛停滞。鸟雀与人，两者的作息规律，本质上是一致的。

每只鸟雀的心中，都有一片天空。冬天，灰蒙蒙的天空，看不见一只鸟雀的痕迹，但是我始终明白，它们早已飞过。此时此刻，它们去了哪里？曾经婉转悦耳的鸟鸣，如今又在何方？

在一棵树上，我找到了答案。这是一棵高高的白杨树，几乎在树梢的顶尖上，伫立着黝黑的一团。那是鸟巢，鸟雀建筑在天空的城堡。这个巨大的工程，是从什么时候开始，哪一天竣工，不得而知。我只看到，这摇晃在风中的鸟巢，看似杂乱随意，却坚固异常。那些树枝、羽毛和泥巴，被一种强大的力量黏合。里面，住着鸟雀的一家。

冬天看到的鸟，麻雀居多。落霜的瓦楞上，一只麻雀频频点头，突然脚下一滑，扑棱棱，落下几片羽毛。

乡野道旁的林间，行人不时走过，偶有汽车呼啸，它们也不怕，时而还会报你几声啁啾。那是一种野趣，或者，也是它们一种嘲讽式的回应吧！

麻雀，极喜欢与人类共居。旧时的乡下，经常地，它们把窝搭在房檐下的墙洞



雀舞 李昊天 摄

里。幼时，顽皮的我常去捉它们。找来长梯，趴在墙上，一只手使劲地伸进墙洞，却只能掏出大把大把的干草和羽毛。这些麻雀，鬼精得很，一般情况下是抓不到的。

及至上学，读到鲁迅的《少年闰土》，得到灵感，便欣然效仿。可结果总是一样，每次都未能成功。迅哥儿说，不能心急，要等鸟雀走到竹匾中间去，又说还须下了雪它们无处觅食才好。不管怎样，于我，却突然良心发现，顿悟缚鸟捉雀之罪过，彻底丢了请鸟雀入笼的念头。

雪中看鸟雀，是一种乐趣。雪后的世界，大地一片安静。此时，鸟雀出来活动，一声不大的鸟鸣，却听起来极为嘹亮，让人振奋，忘却大雪带来的寒冷。小一点的鸟雀，也颇为顽皮，经常用细小的爪子，在雪地上踩出一枚枚竹叶。这个大自然的画家，在冬天恣意创作，一幅幅雪竹图，韵味悠长。

寒雀，冬天的鸟。事实上，寒雀并不觉得自己寒冷，是看鸟的人这样自以为是。一个内心火热的人，从秋天走进冬天，走到百草枯萎枝头空空，走到朔风凛冽大雪纷飞，他眼中的这个世界，却仍然是温暖的。鸟雀也一样，宋人崔白的《寒雀图》，空无一叶的老树虬枝上，鸟雀或卧或立或飞，虽情态各异，却各得其乐，了无寒意。

鸟雀的眼中，人，不过是一只大点的鸟。鸟雀，从春到冬，四处流浪，所谋为一条虫子，抑或一粒果实。人，一年到头忙忙碌碌，常常为一餐一饭发愁。人行走，旅行，抬头地上看风景；鸟飞翔，翅膀划过如水的时光，在天空俯视众生。

冬日，鸟雀点点，在寒风中摇曳，固守不离不弃的岁月。一树鸟雀，不言寂寞，终究会等来一树繁花，一地姹紫嫣红的春天。

裁缝公的女儿们

刘梅芳

洋槐墩的春天不吝足迹。春光顺着篱笆桩往上爬，拐过屋角染红了蔷薇，跃上墙头娇艳了鸢尾花，爬到院子中央温暖着藤椅里的凤兰。在屋里捂了一个冬天，凤兰终于闻到了太阳的气息。

春光渐渐移到门前的竹林里，凤云把澡罩挂在灶房向阳的窗口，灶里燃着火。“姐，水凉啊！”凤云是凤兰的二姐。凤兰坐在木澡盆里，硬着舌头，说话有气无力。等凤云赶紧起身去锅里舀热水时，凤兰枯槁的骨架支棱在盆边上，没有了气息。凤云紧紧地搂着小妹，眼窝里凹陷着无尽的悲伤。

凤兰和凤云都是裁缝公的女儿。裁缝公是洋槐墩的老裁缝，村里人都知道他的活儿好，针线细，衣服做得周正。在我的记忆里，裁缝公身材高大，须发尽白，为人乐呵有趣。

1990年代，上门做衣服是洋槐墩的习俗，就像上门理发，上门做家具一样稀松平常。裁缝公手艺好，到了年关，各家老小都要穿新衣，不到腊月，裁缝公的档期就排满了。我们也巴望着裁缝公来家里，因为他来，我妈会添菜，香喷喷的，闻着就很解馋。裁缝公牙口不好，我妈就专用瓦罐把梅菜扣肉炖得烂烂的，再斟上一小杯高粱酒。吃完了饭，姊妹们快活地排队量尺寸，等裁缝公用各色的粉笔在布料上一画，就完事了。

裁缝公会画图，好多衣服的样式都能画出来。他还爱种花，他家的院墙头和别家的不同，墙头砌了砖囱，里面种了鸢尾花，花开时，一簇一簇的紫蓝色，像蝴蝶飞满了墙头。穿过蝴蝶翩跹的墙头，我们看见他的凤芝在院里头忙着切红薯干、浆洗被单。

裁缝公凭着一手裁剪的好手艺养大了三个女儿，除了凤兰、凤云还有凤芝。三个女儿都穿着裁缝公做的嫁衣，结了婚，做了母亲，漂亮又标致。凤芝是老大，最贴心，留在家里招了婿，可是不到三十岁，和她妈得了一样的病走了，留下了年幼的小兵和小华。“你姐走了，你得留下。”裁缝公抹着泪告诉老二凤云。就这样，凤芝的儿女磕头认姨做了娘。这一年未出阁的凤云二十四岁，嫁给了姐夫。姐夫在粮站工作，吃公家饭，粮站在城里，孩子们相继长大读书进了城，最后凤云也跟着姐夫离开了开满鸢尾花的小院。

进城之前，凤云把小妹凤兰叫了回来。凤兰在姊妹三个当中最为伶俐，裁缝公原想着将裁剪的本事传给她，可凤兰从小娇生惯养，做事最有主见，这事儿最终不了了之。“我不愿意，我们那儿多好，有竹林有河流，惬意着呢！”凤兰性格比两个姐姐活泼，整天快活得像只百灵鸟，好像不知人世间的忧愁。在水塘边洗衣服时，一岁多的麦子摇摇摆摆地伸手去抓水里的鱼，落入了水中，凤兰眼疾手快，一纵身跳下水，把麦子拎了起来。想想有些后怕啊，凤兰嘴里这样说，棒槌下水花四溅，远远地就听见她的笑。

凤兰是老小，自由地长大，自由地恋爱，嫁去了珠流河的河滩地。河滩人田地不多，气候温润，生活悠闲。凤兰就像一株水葫芦，无论搁哪片水域都能落地生根发芽。在那片竹林环绕的河滩边上，生下了燕子和麦子，幸福快乐地生活了七八年，从一个山里人变成了滩里人。为了照顾裁缝公，凤兰一家四口最终回到洋槐墩。

从此凤兰从悠闲的滩里人变成了忙碌的山里人。这一年刚入冬，墙头的鸢尾遇着连日的暖阳，竟然开了花，花色显得发白。调皮的麦子摘下花朵别在姐姐燕子的马尾上，高兴地拉着裁缝公来看，“家公，姐姐戴花好看吧！”裁缝公脸色一沉，“乖孙啊，你要咒我死吗？”在洋槐墩，戴白花代表戴孝，是不吉利的。裁缝公的拐杖捣在水泥地上砰砰直响。

当洋槐墩洒下第一场雪时，凤兰病了，连日的疼痛发热，以为是感冒没有在意，直到浑身绵软无力，二姐凤云两口子开着车把凤兰接到了城里。没过多久，凤兰被抬着回来了——骨癌晚期，天雪路滑，受不得颠簸。在洋槐墩西北角的风口里，裁缝公拄着拐杖站在雪地里，瘦瘦小小的凤兰像个纸片贴在单板上，愧疚地望着老父亲。裁缝公伸手摸摸女儿，手心里湿漉漉的。

当着凤兰的面，裁缝公一日比一日坚强，拄着拐杖进进出出，进房来看凤兰，爱怜地摩挲着女儿小巧的手。这双手帮裁缝公纳过鞋底，织过毛衣，做过饭……。裁缝公唯一不满意的是它没有继承自己裁剪的衣钵。

在一片春光暖阳里，凤兰葬在母亲和大姐的身旁。爱花的裁缝公拔了几株鸢尾花种在了凤兰安息的山岗，这是他的少女最爱的蝴蝶兰。

八月的雨夜，裁缝公穿着一件不得体的睡袍睡着了，再也没有醒来。凤云说，那是凤兰得病后学着缝的，针脚歪歪扭扭，下摆还没来得及锁边。

